

广东群兴玩具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一）

上市公司名称：广东群兴玩具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群兴玩具

股票代码：002575

信息披露义务人：深圳星河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中心城正中时代广场 1808-Y

通讯地址：北京市海淀区永泰庄北路 1 号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一致行动人：成都数字星河科技有限公司

住所/通讯地址：成都市青羊区贝森北路 1 号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一致行动人：北京九连环数据服务中心（有限合伙）

住所/通讯地址：北京市房山区良乡凯旋大街建设路 18 号—D2078

股份变动性质：股份减少（协议转让）

权益变动报告签署日期：二〇二〇年三月十二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编写本权益变动报告书。

二、本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权益变动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及内部规定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广东群兴玩具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广东群兴玩具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目 录

目 录.....	2
第一节 释义.....	0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1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1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的一致行动人的基本情况	2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3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	4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4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十二个月增加或继续减少其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的计划	4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5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方式	5
二、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比例情况.....	5
三、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5
四、本次权益变动相关协议的主要内容	5
第五节 前 6 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8
附表:	13

第一节 释义

本报告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词语具有以下特定涵义：

群兴玩具/上市公司	指	广东群兴玩具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星河、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深圳星河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成都星河、信息披露义务人一致行动人	指	成都数字星河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九连环、信息披露义务人一致行动人	指	北京九连环数据服务中心（有限合伙）
本报告书	指	广东群兴玩具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本次股份转让、本次权益变动	指	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协议转让方式转让群兴玩具 33,600,000 股股票的权益变动行为
《股份转让协议》	指	深圳星河与李玥于 2020 年 3 月 12 日签署的《股份转让协议》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中登公司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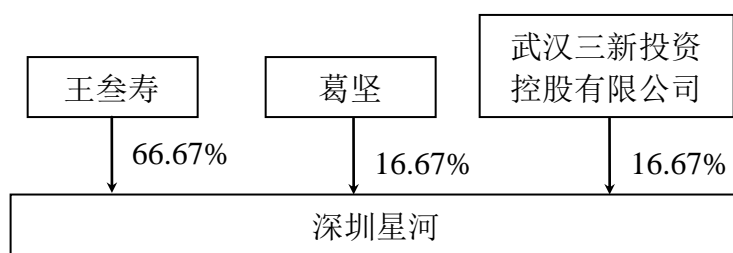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深圳星河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EX9F33P
企业类型及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	30,00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王叁寿
成立日期	2017 年 12 月 21 日
注册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中心城正中时代广场 1808-Y
经营范围	企业征信业务；云计算及大数据技术和相关产品的设计与研发；大数据处理、大数据可视化技术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企业管理咨询（不含限制项目）；企业信用的征集、评估；信用风险管理咨询；商务信息咨询、投资兴办实业、投资咨询（均不含限制项目）；财务管理咨询；网络产品开发；计算机系统服务；数据处理；基础软件技术服务；应用软件技术服务。（以上各项涉及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主要负责人	王叁寿先生任深圳星河执行董事、总经理

2、股权及控制关系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深圳星河股权及控制关系如下图所示：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的一致行动人的基本情况

1、成都星河

公司名称	成都数字星河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0105MA6CAHH40T
企业类型及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注册资本	10,00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王叁寿
成立日期	2018 年 02 月 13 日
注册地址	成都市青羊区贝森北路 1 号
经营范围	技术推广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软件开发；网站建设；组织文化交流活动；会议及展览服务；图文设计；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各类广告；社会经济咨询。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北京九连环

公司名称	北京九连环数据服务中心（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11MA01CMT6E
企业类型及经济性质	有限合伙企业
注册资本	5,000.00 万元
执行事务合伙人	王叁寿
成立日期	2018 年 06 月 05 日
注册地址	北京市房山区良乡凯旋大街建设路 18 号—D2078

<p>经营范围</p>	<p>数据处理（不含银行卡中心及PUE值在1.5以上的云计算数据中心）；计算机系统服务；基础软件服务；应用服务；软件开发；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咨询（中介除外）、技术服务、技术转让；产品设计；模型设计；经济贸易咨询、文化信息咨询、企业管理咨询（中介除外）；公共关系服务；会议服务；工艺美术设计；电脑动画设计；企业形象策划；市场调查；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演出除外）；自然科学研究与试验发展。（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p>
--------------------	---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持有境内、境外其它上市公司5%以上发行在外股份的情形。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为信息披露义务人用于产业孵化及产业并购资金、补充日常经营流动资金等自身资金需求。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十二个月增加或继续减少其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的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暂无在未来 12 个月内增持上市公司股份的计划，尚无在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减少其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的计划，但不排除在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的 12 个月内继续减少其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的计划，若有计划或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方式

本次权益变动采用股份协议转让的方式。

2020年3月12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将其持有的上市公司33,600,000股无限售流通股（合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5.43%）协议转让给李玥女士。

二、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比例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深圳星河持有公司股份50,47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8.16%；深圳星河及其一致行动人成都星河、北京九连环合计持有公司表决权163,375,600股（广东群兴投资有限公司将其所持有的群兴玩具58,000,000股股票的表决权无偿、不可撤销地委托给成都星河行使），占公司总股本的26.41%。

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深圳星河持有公司股份16,87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73%；深圳星河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表决权129,775,6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0.97%（含表决权委托58,000,000股），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三、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股东及一致行动人名称	本次权益变动前				本次权益变动后			
	持股数量 (股)	占公司 总股本 比例	持有表决权 (股)	占其公 司股份 比例	持股数量 (股)	占公司 总股本 比例	持有表决权 (股)	占其公 司股份 比例
成都星河	33,640,000	5.44%	91,640,000	14.81%	33,640,000	5.44%	91,640,000	14.81%
深圳星河	50,470,000	8.16%	50,470,000	8.16%	16,870,000	2.73%	16,870,000	2.73%
北京九连环	21,265,600	3.44%	21,265,600	3.44%	21,265,600	3.44%	21,265,600	3.44%
合计	105,375,600	17.03%	163,375,600	26.41%	71,775,600	11.60%	129,775,600	20.97%

四、本次权益变动相关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深圳星河与李玥女士于2020年3月12日签订了《股份转让协议》，

主要内容如下：

1、协议签署主体

甲方（转让方）：深圳星河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乙方（受让方）：李玥

2、标的股票

甲、乙双方同意按照本协议的条款转让、受让群兴玩具股票（以下简称“标的股票”），该标的股票为无限售流通股，该标的股票共计 33,600,000 股，占公司股本总数的 5.43%，乙方同意受让标的股票 33,600,000 股。

3、转让价格及支付方式

甲、乙双方同意，标的股票转让单价为人民币 6 元/股，转让总价款为人民币 201,600,000 元。甲乙双方同意在本协议签署当日即办理与本次转让相关的深圳证券交易所全部手续，同时甲方应尽快无条件解除标的股票上设置的全部质押等权利限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出具确认本次标的股份转让合规性文件的当日，乙方应将第一期协议转让价款人民币伍仟万元（¥50,000,000.00 元）支付至甲方指定账户；在乙方将第一期协议转让价款付款付至甲方指定账户后的三个工作日内，双方应完成标的股份交割，于交割当日（特指甲、乙双方应于标的股份过户登记的完整申请文件提交给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或深圳分公司正式受理当日），即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或深圳分公司正式受理前述标的股份的过户登记所需的完整申请文件的同时，乙方应将第二期协议转让价款人民币伍仟万元（¥50,000,000.00 元）支付至甲方指定账户；剩余尾款 101,600,000 元乙方应于该标的股票登记于乙方证券账户后的三个工作日支付完毕。

4、标的股票过户

甲方、乙方根据《股份转让协议》第二条约定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办理标的股票转让合规确认，到中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标的股票过户手续。

5、本协议生效

本协议经甲乙双方签字、签章后生效。

五、本次拟转让股份的限制情况及其他承诺履行情况

1、本次拟转让股份的限制情况

截至本权益变动报告书签署日，深圳星河持有公司股份 50,47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8.157%，其累计质押公司股份合计为 49,000,000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7.920%。

2、股份锁定承诺履行情形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控股股东成都星河及其一致行动人深圳星河、北京九连环不存在与拟转让股份相关的仍在履行中的承诺和保证，转让前述股份不存在违反承诺、违反大股东减持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

六、本次权益变动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权益变动未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第五节 前 6 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提交本报告之日起前六个月内没有通过证券交易系统买卖群兴玩具股票的行为。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前述已经披露的内容外，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为避免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而必须披露的其他信息，也不存在中国证监会或者深圳证券交易所依法要求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的其他信息。

第七节 备查文件

本报告书及下列备查文件置备于群兴玩具办公地和深圳证券交易所：

- 1、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营业执照；
- 2、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声明；
- 3、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及主要负责人名单及其身份证明文件；
- 4、信息披露义务人与李玥签订的《股份转让协议》。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权益变动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深圳星河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_____

王叁寿

一致行动人：成都数字星河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_____

王叁寿

一致行动人：北京九连环数据服务中心（有限合伙）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_____

王叁寿

年 月 日

(本页无正文，为《广东群兴玩具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一）》之签署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深圳星河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_____

王叁寿

一致行动人：成都数字星河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_____

王叁寿

一致行动人：北京九连环数据服务中心（有限合伙）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_____

王叁寿

年 月 日

附表：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广东群兴玩具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广东省汕头市
股票简称	群兴玩具	股票代码	002575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深圳星河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中心城正中时代广场1808-Y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 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 <u>人民币普通股</u> 持股数量： <u>50,470,000股</u> 持股比例： <u>8.16%</u>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股票种类： <u>人民币普通股</u> 变动数量： <u>减少 33,600,000 股</u> 变动比例： <u>减少 5.43%</u> 变动后持股数量： <u>16,870,000 股</u> 变动后持股比例： <u>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2.73%</u>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 6 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_____（如是，请注明具体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注：本次权益变动需深圳证券交易所合规性审核后，方能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流通股协议转让过户手续
是否已得到批准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注：本次协议转让不需要经过批准，在本报告书签署后将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交合规性申请。

信息披露义务人：深圳星河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_____

一致行动人：成都数字星河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_____

一致行动人：北京九连环数据服务中心（有限合伙）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_____

年 月 日